

厦门公物—公开招标—GW2025-QY540—2026年标线材料采购项目 —中标候选人公示

公示结束时间：【2026-01-04 17:30:00】

一、评标情况

采购包 01 2026年标线材料采购：

1、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基本情况

第1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：厦门鑫誉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报价：67（百分比--%），其他公示内容：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；供货期：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；供货期限到期或不含税采购金额达到合同金额（合同金额=人民币79.8万元×中标收费比例）后，合同终止。

第2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：浙江新风路标涂料有限公司，报价：75.25（百分比--%），其他公示内容：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；供货期：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；供货期限到期或不含税采购金额达到合同金额（合同金额=人民币79.8万元×中标收费比例）后，合同终止。

第3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：厦门银泓交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，报价：80（百分比--%），其他公示内容：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；供货期：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；供货期限到期或不含税采购金额达到合同金额（合同金额=人民币79.8万元×中标收费比例）后，合同终止。

2、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响应招标（采购）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：

第1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资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

第2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资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

第3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资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1、公示期：2025年12月29日至2026年1月4日。2、在公示期内，投标人若有异议，请按以下方式提出，逾期将不予受理：（1）邮件形式：将异议函原件扫描发送至邮箱：xmgwcgzy@163.com。收到异议函的时间以邮箱显示的收到时间为准。异议答复过程中需要核对原件的，异议人应提供原件核查，否则相关资料可能不被认可。（2）快递形式：将异议函原件快递至厦门市湖滨南路81号光大银行大厦10楼前台，收件人：程小姐，电话：0592-2230888。收到异议函的时间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。（3）现场送达：将异议函原件现场送至厦门市湖滨南路81号光大银行大厦10楼前台。收到异议函的时间以前台签收时间为准。

三、其他

本项目已评审完成，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，现对中标候选人信息进行公示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/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（采购人）：厦门市翔安市政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厦门市翔安区民安街道莲亭路845号501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联系电话：0592-7882093

2、招标采购代理机构：厦门市公物采购招投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厦门市湖滨南路81号光大银行大厦10楼

联系人：郭先生、陈先生、许先生，咨询时间：法定工作日，上午8:30-12:00、下午14:00-17:30。

联系电话：0592-2225628、2518932、2279305

附件：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陈志生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_____